

证券代码：874056

证券简称：恒升医学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恒升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一）回购目的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三）回购价格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 7.15 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四）拟回购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6,000,000 股，不超过 7,000,000 股（含本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7.75%-9.04%。

（五）拟回购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根据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50,000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实际情况为准。

（六）回购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或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实施回购：

(1) 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披露前 10 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3) 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回购方案实施结果

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开始，至 2025 年 5 月 8 日结束，实际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100%，已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下限，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5 年 5 月 8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7,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9.04%，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 100%，最高成交价 7.15 元/股，最低成交价 6.06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46,842,108.98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93.59%。

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 回购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5）。

回购期间，公司披露的回购实施预告如下：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2024 年 12 月 25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 月 8 日、2025 年 1 月 15 日、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4-057、2024-059、2024-063、2025-007、2025-009、2025-027。

回购期间，公司披露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2024 年 12 月 26 日、2024 年 12 月 27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 月 2 日、2025 年 1 月 3 日、2025 年 1 月 6 日、2025 年 1 月 7 日、2025 年 1 月 8 日、2025 年 1 月 9 日、2025 年 2 月 5 日、2025 年 3 月 4 日、2025 年 4 月 2 日、2025 年 5 月 6 日、2025 年 5 月 9 日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4-058、2024-060、2024-061、2024-062、2025-001、2025-002、2025-003、2025-005、2025-006、2025-008、2025-010、2025-011、2025-012、2025-028、2025-029。

回购期间，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四、 回购实施预告披露及执行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未经预告而实施回购的情形，不存在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实施回购的情形。

五、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一） 回购期间减持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 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 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后，公司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本次回购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第二款“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规定。

七、 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实施方案将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如股份回购完成后三年内无法完成股份划转，公司将于上述期限届满前将相应的股份依法注销。

八、 备查文件

《成交明细》

恒升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